

**德貞女子中學**  
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  
旅款科及地理科之四天台灣考察通告

敬啟者：

本校旅款科及地理科為讓學生認識台灣的生態資源及了解當地的文化，建立自信心及團隊合作精神，特別安排四天台灣考察活動，詳情如下：

交流地點：	台灣(台北、宜蘭)	
活動日期：	11/07/2024-14/07/2024	
集合時間：	11/07/2024 上午 05：00	
集合地點：	香港國際機場 B 區	
解散時間：	14/07/2024 下午 07：00	
解散地點：	香港國際機場	
負責老師：	黃穎琪老師、余家耀老師、郭靜欣	
領隊老師：	黃穎琪老師、余家耀老師、郭靜欣	
費用：	全費 \$4,620.00 (費用已包來回機票、食宿及旅遊保險) <b>*如需申請資助，請參閱下表。</b>	如以支票付款，抬頭為「德貞女子中學法團校董會」，並於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學號及電話。
備註：	參加學生須領有香港特區護照，護照有效期必須多於出發日期的六個月。	

請著 貴子女於 5 月 10 日前，把回條及費用交回黃穎琪老師，並督促 貴子女依時出席活動。如有任何問題，請致電 2729 3211 與負責老師聯絡。

此致  
學生家長

德貞女子中學校長

謹啟

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

敬覆者：

1. 本人已知悉小女參加 貴校四天台灣考察活動，定當督促小女依時出席活動。
2.  小女不需要申請校方津貼，繳交全費\$4620.0。
3.  小女需要申請校方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校本境外考察/ 交流活動津貼：		校方津貼	學生需交團費
	1. 已申請綜援 (必須填上綜援編號：_____)	\$2500.0	\$2120.0
	2. 書簿津貼獲得全部減免	\$2500.0	\$2120.0
	3. 書簿津貼獲得半數減免	\$1250.0	\$3370.0
	4. 經濟困難 (請另外附上申請表)	\$1250.0	\$3370.0
*備註(一)：是項津貼為一次性，同學只可於三年內申請一次。			

此覆  
德貞女子中學校長

中\_\_\_\_級\_\_\_\_班\_\_\_\_號學生：\_\_\_\_\_

學生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學生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學生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四年 月 日

#請在適當空格填上✓號。

(收集聯絡電話，目的是讓負責老師在有需要時聯絡家長/學生，有關資料將於活動完結後銷毀。)